

**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  
政府**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2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职责如下：

（一）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的决议、指示，贯彻上级党委的决议和决定；就全乡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重大事项、重大资金讨论，安排领导全乡工作。

（二）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上级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团结、组织党内的干部和群众，努力完成本单位所负担的任务。

（三）教育党员和群众自觉抵制不良倾向，坚决同各种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

（四）对要求入党的积极分子进行教育和培养，做好经常性的发展党员工作，重视吸收在生产和工作第一线的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中的优秀分子入党。

（五）监督党员干部严格遵守国法政纪，严格遵守国家的财政经济法规和人事制度，不得侵占国家、集体和群众的利益。

（六）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和监督，提高党员素质，增强党性，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切实履行义务，保障党员的权利不受

侵犯。

（七）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八）执行全乡的社会和经济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乡内的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治安、人民调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移民开发、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十）保护全乡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十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族宗教政策，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尊重民族宗教信仰。

（十二）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三）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以及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 二、机构设置

单位内设机构（处室）共26个，包括：：党委办公室、纪委、团委、妇联、扫黑办、宣传办、应急办、乡村振兴发展服务中心、综合便民中心、公共服务中心、种植综合中心、司法所、政府办公室、民政办、残联办、计生办、信访办、安全办、社保办、乡建办、文化办、财务室、人事办、

河长办、综合统计办、卫生合作医疗办。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9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72.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7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7.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62.4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2.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8.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094.05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2,094.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b>总计</b>	31	2,094.05	<b>总计</b>	62	2,094.0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位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4.05	2,09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2.49	87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2.05	87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49.70	84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35	2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36	14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43	14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34	6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08	7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14	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14	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26	41.26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6	3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6	3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62.49	96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65.31	465.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8.65	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56.66	45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47.68	24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247.68	24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24.49	22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6.00	17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48.49	48.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37	6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37	6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37	6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4.05	1,099.34	994.7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2.49	850.14	22.35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2.05	849.70	22.35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49.70	849.7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35	0.00	22.35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7	0.00	0.07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0.07	0.00	0.07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0.07	0.00	0.0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36	145.56	1.8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43	143.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34	67.34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08	76.08	0.00	0.00	0.00	0.00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80	0.00	1.80	0.00	0.00	0.00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80	0.00	1.8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14	2.14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14	2.1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26	41.26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6	37.2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6	37.26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62.49	0.00	962.49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65.31	0.00	465.31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8.65	0.00	8.65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56.66	0.00	456.66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47.68	0.00	247.68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247.68	0.00	247.68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24.49	0.00	224.49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6.00	0.00	176.00	0.00	0.00	0.00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48.49	0.00	48.49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37	62.3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37	62.3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37	62.37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9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72.49	872.4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7	0.07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7.36	147.3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26	41.2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62.49	962.49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2.37	62.3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8.00	8.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094.05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2,094.05	2,094.0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2,094.05	<b>总计</b>	64	2,094.05	2,094.0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94.05	1,099.34	994.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2.49	850.14	22.35
20101	人大事务	0.44	0.44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44	0.44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2.05	849.70	22.35
2010301	行政运行	849.70	849.7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35	0.00	22.3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7	0.00	0.07
20701	文化和旅游	0.07	0.00	0.07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0.07	0.00	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36	145.56	1.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43	143.4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34	67.3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08	76.08	0.00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80	0.00	1.80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80	0.00	1.8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14	2.14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14	2.1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26	41.26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00	4.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4.00	4.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6	37.2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6	37.26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62.49	0.00	962.49
21301	农业农村	465.31	0.00	465.31
2130119	防灾救灾	8.65	0.00	8.6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56.66	0.00	456.6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47.68	0.00	247.68
2130505	生产发展	247.68	0.00	247.6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24.49	0.00	224.4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6.00	0.00	176.00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48.49	0.00	48.49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00	0.00	25.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00	0.00	2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37	62.3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37	62.3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37	62.37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00	0.00	8.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00	0.00	8.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00	0.00	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4.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87.90	30201	办公费	32.9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3.2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32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34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1.01	30205	水费	0.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34	30206	电费	3.5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9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47	30208	取暖费	18.3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4.3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0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68	30215	会议费	0.4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76.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6.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87	3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7	医疗费补助	9.7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4.11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1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			
	人员经费合计	990.34					公用经费合计	10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20	0.00	9.20	0.00	9.20	0.00	9.20	0.00	9.20	0.00	9.2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2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一) 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总收入2,094.0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094.0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94.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29.10万元，增长33.8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考录人员增加，二是乡村振兴项目增加，三是惠民类补贴发放增加。

#### (二) 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总支出2,094.0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094.0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099.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1.43万元，增长21.08%。主要变动情况：乡村振兴项目增加，及惠民类补贴发放增加。

2. 项目支出994.7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0.64万元，增长8.82%。主要变动情况：为发展村集体增加农民收入，乡村振兴专项类项目增加。

###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度，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9.2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相比减少2.72万元，下降22.8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倡导节俭办公，合理利用有效的资源，节省办公经费；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持平；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与上年相比增加0个；因公出国（境）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0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2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持平；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2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相比减少2.72万元，下降22.8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用车行程，注意保养及维护；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保有量4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持平；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0次，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批次0次；接待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人数0人。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9.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56万元，下降11.7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合理安排各项支出，节约用水、用电等，做到节约办公，因此各项费用有所下降。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6.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4.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41.7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4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东方红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共有车辆3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980.42平方米。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549.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5.2%。组织对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组织对6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49.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基本按时足额发放，确保款项及时到账。

###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2094.05万元，执行数为2094.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95分。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认真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区人民政府负责并报告工作，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依法制定行政措施和实施方案；研究制定、执行本乡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规划、政策，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专业理论



知识掌握不全面的方面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组织相关人员深入学习，从根本上掌握全方面知识，为更好的完成财务工作奠定扎实基础。

### （三）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鹤岗市东山区东方红乡人民政府对6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585万元，执行数合计549.1万元，完成预算的93.86%，平均得分96分。重点项目具体情况为：

（1）“兴华村蔬菜基地建设项目”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5分。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3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发放，确保款项及时到账。

（2）“东方红乡桦春村农机队筹建计划项目”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分。全年预算数为259万元，执行数为79.36万元，完成预算的30.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发放，确保款项及时到账。

（3）“办公楼及公共服务中心房屋修缮等”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分。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执行数为22.35万元，完成预算的4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发放，确保款项及时到账。

（4）“双泉村日光温室大棚项目”项目（专项）支出自

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分。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16.75万元，完成预算的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发放，确保款项及时到账。

（5）“东方红乡东胜屯广场硬化项目”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发放，确保款项及时到账。

（6）“东方红乡政府农村税费改革乡级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176万元，执行数为1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发放，确保款项及时到账。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